

证券代码：301388 证券简称：欣灵电气 公告编号：2026-008

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产生第十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于2026年2月6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一致同意选举叶芳女士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叶芳女士将与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三名非独立董事和三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三年，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简历详见附件）。

叶芳女士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职工代表董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能够胜任对应岗位职责的要求。本次选举完成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成员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

备查文件：

1、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欣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2月6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叶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8月出生，大专学历。1995年2月至今历任公司车间员工、采购助理、销售助理、国内贸易部副经理；2017年11月至2025年9月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2025年9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本公告日，叶芳女士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通过乐清市欣伊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当前公司总股份的0.05%，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作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